

公司代码：600735

公司简称：新华锦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张航、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禹晶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禹晶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379,490,439.34	1,395,066,650.28	1,293,388,471.02	-1.12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资产	949,638,448.94	982,843,105.53	962,639,104.39	-3.38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的 现金流量净额	15,086,867.42	88,216,782.29	85,876,999.63	-82.90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937,853,960.35	1,095,546,603.98	1,076,557,401.15	-14.39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34,948,038.24	66,563,673.33	68,998,780.63	-47.50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扣除非经 常性损益的净利 润	34,763,829.04	66,390,573.67	68,825,680.97	-47.64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3.56	7.28	7.51	减少 3.72 个百分 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0929	0.1770	0.1835	-47.51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0929	0.1770	0.1835	-47.51
-----------------	--------	--------	--------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4,963.88	1,772,400.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2,591,642.30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735,450.31	2,442,005.3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74,257.43	221,810.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8,055.78	-654,173.0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9,702.11	26,800.30	
所得税影响额	-293,983.99	-1,032,992.85	
合计	572,929.74	184,209.21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9,775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鲁锦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185,532,352	49.34	0	质押	154,9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建华	5,043,109	1.34	0	无		境内自然人
刘萌萌	3,020,448	0.80	0	无		境内自然人
河南融通投资有 限公司	2,565,300	0.68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黄彬	2,400,700	0.64	0	无		境内自然人
于芩	2,151,202	0.57	0	无		境内自然人
张晶	2,144,500	0.57	0	无		境内自然人
史宪荣	2,025,900	0.54	0	无		境内自然人
青岛鑫诚酵母信 息技术有限公司	1,988,800	0.53	0	无		国有法人
张瑞瑛	1,903,199	0.51	0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 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山东鲁锦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		185,532,352	人民币普通股		185,532,352	
张建华		5,043,109	人民币普通股		5,043,109	
刘萌萌		3,020,448	人民币普通股		3,020,448	
河南融通投资有限公司		2,565,300	人民币普通股		2,565,300	
黄彬		2,400,700	人民币普通股		2,400,700	

于芩	2,151,202	人民币普通股	2,151,202
张晶	2,144,500	人民币普通股	2,144,500
史宪荣	2,025,900	人民币普通股	2,025,900
青岛鑫诚酵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988,800	人民币普通股	1,988,800
张瑞璞	1,903,199	人民币普通股	1,903,19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张建华先生系该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鲁锦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张建华和山东鲁锦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系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前十大股东中其他股东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本公司无优先股。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减额	增减幅(%)	增减原因
预付款项	43,365,577.81	26,894,895.51	16,470,682.30	61.24	报告期公司子公司预付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5,190,685.89	23,830,625.96	-8,639,940.07	-36.26	报告期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所致
短期借款	36,320,855.83	23,523,190.00	12,797,665.83	54.40	报告期公司子公司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合同负债	30,710,369.93	20,655,822.01	10,054,547.92	48.68	报告期公司子公司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13,228,781.20	26,706,165.78	-13,477,384.58	-50.47	报告期公司应交未交税金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47,330,298.99	75,507,588.21	-28,177,289.22	-37.32	报告期公司应付股利减少所致

(2) 合并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幅 (%)	增减原因
税金及附加	1,570,022.04	2,625,063.83	-1,055,041.79	-40.19	报告期公司各项税金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4,070,623.42	-3,736,391.60	7,807,015.02	208.95	报告期汇率变动所致
其他收益	1,772,400.77	231,865.98	1,540,534.79	664.41	报告期公司收到政府补贴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3,704,489.07	2,736,828.78	967,660.29	35.36	报告期公司对联营公司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948,038.24	66,563,673.33	-31,615,635.09	-47.50	报告期公司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营业收入有所下降、公司对外捐赠防疫物资所致

(3)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额	增减幅 (%)	增减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86,867.42	88,216,782.29	-73,129,914.87	-82.90	报告期公司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营业收入有所下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402,374.88	-40,635,922.19	-26,766,452.69	-65.87	报告期公司支付购买石墨矿资产转让款和理财投资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完成对青岛森汇石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森汇”）50%股权的收购，青岛森汇成为上市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根据青岛森汇原股东山东新华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材料公司”）向上市公司出具的业绩承诺，青岛森汇2020-2022年三年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应分别不低于730万、815万和910万。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青岛森汇下游客户出口订单减少，导致下游客户对初级石墨产品的需求不足。2020年1-9月青岛森汇实现净利润为248.6万元，占2020年全年业绩承诺的34.05%，青岛森汇存在无法完成2020年业绩承诺的风险。

如果青岛森汇无法完成2020年业绩承诺，则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与原股东新材料公司之间签署的关于业绩补偿的相关约定，要求原股东履行补偿义务。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情况说明

2020年4月16日，公司完成收购青岛森汇50%股权所需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青岛森汇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相关规定，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最终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由于公司和青岛森汇同受新华锦集团有限公司控制且该控制非暂时性，因此本次合并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的相关规定，母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应当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应当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应当对上述报表各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按照上述规定，公司已在2020年半年报中对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涉及的财务数据进行了追溯调整，详见《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财务数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0）。2020年三季报，公司仍按照上述规定，对2019年相关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财务报表中涉及的2019年数据均为调整后数据。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

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山东新华锦国际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航
日期	2020年10月31日